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

每逢星期六發行

全年五十期
連郵費一圓五角
國外四圓
零售每份三分五

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四日出版

生活

第三卷第五期

民國十四年創始

編行者
生活週刊社
上海環龍路環龍別業
電話 七一五三二

國民政府實業部商標局註册內政部登記

小言論

靠叫化子鬧鬧

韜奮

我每在馬路上經過，看見出喪，尤其是大出喪，便發生『靠叫化子鬧鬧』的毫無意思！更覺得這種無理取鬧的惡劣習俗，何以相沿着不改！

若說是爲着好看，就是有了紅紅綠綠的綢傘，亭子，牌子等等，拿的人和抬的人都是襤褸汚濁不堪的叫化子，成羣結隊的走着『獻醜』，我想就是死者眞是有靈，也定要掩鼻而去！

若說是表揚先德，先德的表揚，決不在湊熱鬧的叫化子有多少！

若說表示有錢，只不過表示自己的家人有錢，未免太輕視了自己的家人．只不過有錢，有什麽希罕？

我看見新式的出喪，只不過許多親友靜默步送，很足引人悲戚，若聚了一大堆叫化子，鑼鼓喧天，絲竹並奏，簡直像『歡送會』與『慶祝早死』的氣概！不但是極無謂的耗費，而且也是極討厭的事情，極可笑的事情．然而社會上的人，尤其是自命上等社會的人，還是沿着不改，眞是令人不解．

有人說這種習俗，未嘗不可救濟『癟三』先生的『癟』．我以爲救濟叫化子先生的『叫』和癟三先生的『癟』，當有根本的辦法，決不是請他們送送死人就可以解決的．況且請他們的人全是盲從的行爲，心裏本也沒有這個意思．

本期要目

小言論 靠叫化子鬧鬧 韜奮
訪問胡適之先生記 編者
插圖 （一）適之先生最近肖影暨讀及家庭
（二）丹麥的腳踏車世界
（三）新除三害
丹麥的腳踏車世界 當時 秋月
名著 我們對於西洋近代文明的態度（中） 胡適
新詩 夢境 紹春第
有趣味的紀事 鄔鍼秀女士自述（五） 彭望芬女士節譯
一位美國人嫁與一位中國人的自述（三十八） 鄒恩潤譯
讀者信箱 一位將要結婚朋友的難題 金昌明

訪問胡適之先生記

編者

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下午三點十分鐘，編者爲本刊訪問胡適之先生於上海極司非而路『四十九A』的寓所．後來和他握別後，滿懷的愉快，趕緊寫出來告訴讀者，不過文

責當然還是編者自己負的．

預約

我先幾天寫一封信去約定晤談時間，承他回信說：『我下午在家時多，極盼來談，最好先打電話（西，六九一二）一問．』

我在十六日下午便打一個電話給他，承他勤勤懇懇的指示怎樣乘二路電車，到了靜安寺路頭，走幾分鐘走到『四十九號A』就到了，不過不是沿馬路的，是要轉灣到一個弄子裏面去的．

曲徑

我便照樣的前往，很不容易的找到一個弄子，兩邊夾着西式的房屋，弄子寬而潔，曲而深：轉了兩三個灣，纔走到『四十九號A』．上海本是一個喧囂的地方，但是『四十九號A』却在這個『曲徑』的末端，所以非常靜寂．

靜悄悄的西式小房子

到了『四十九號A』仰頭一望，見是一所靜悄悄的西式小房子，我伸手壓了門上電鈴，有一個身穿藍土布長衫的『老家人』出來．我問胡先生在家嗎？他說：『請你先給我一張片子，讓我進去看一看．』我想這是受過相當訓練的僕人，這樣一來，就是在家，也不妨把不願見的人『擋駕』，尤其是遇有一種自己沒有事，却乘着別人忙的時候來瞎談，談了不夠，還要像皮鼓上生了釘釘住了不去！倘若『尊紀』脫口先說了『在家在家』，你不好意思不見，那就不了！

我當時雖聽了他的『閃鑠之辭』，但是因為有了很穩妥的預約，老等着他出來開門．

適之先生最近肖影

萬籟俱寂的書房

既而『老家人』果然出來開了門，引我上樓．我走進胡先生的書房，他正在萬籟俱寂中執筆疾書，著他的『白話文學史』，見我來了，笑容可掬的立起握手，招呼我坐．隨口告訴我說，這部書有四十萬字，將由新月書店出版．這部書真可謂一部鉅著了．

怕新聞記者！

我談話的時候，從衣袋裏拿出一本小簿子，抽出一枝自來水筆，胡先生看了笑着說道：『你不要做新聞記者的樣子！我看見這種新聞記者的樣子，心裏有點害怕！』我也大笑答道：『你不要害怕，我今天是專為「生活」來看你先生的，所以把要問的話，略為備了一點「大綱」；一則可以有些系統，二則可以節省時間．』

對於本刊的意見

我先把本刊的宗旨告訴他，並說你先生曾經說過，少談主義，多研究問題，本刊是要少發空論，多敘述有趣味有價值的事實，要請你加以切實的批評與指導．胡先生說：『生活週刊，我每期都看的．選材很精，辦得非常之好．』說到這裏，更鄭重的申明：『我向來對於出版物，是不肯輕易恭維的，這是實在的話

。……我並聽得許多人都稱賞生活週刊。」

日本話

談到這裏，書房外面的電話鈴響了。胡先生出去接談，「噯哩嚕嘮」的講了好幾句，我聽上去極覺得是日本話！心裏想胡先生的日本話倒能說得這樣熟極而流！我雖不懂日本話，但是會經聽見人說過，這個時候覺得一定不錯。胡先生走進來，我就問他是不是說日本話，他笑着說是徽州話！我說倒和日本話很相似！後來我自己想起一件關於自己的誤會，我會說福州話，有一次在電話和一人個說了幾句，旁邊有一位朋友聽了，趕緊問一句：「你說那一國的外國話？」我覺得我國方言的隔閡，也是文化進步上的一個障礙物。

求學時代

胡先生五歲至十四歲是在私塾時代。來上海後最初入梅溪小學，繼入澄衷中學，由澄衷而中國公學。在中國公學時候，學生採用自治制度，共和精神，後因該校受端方的津貼，派監督來，取消共和制度，風潮遂起，學生憤而退出，組織中國新公學，當時公推朱經農先生任幹事，胡先生那個時候擔任英文教員。據他自己說，是教愛皮西底的初淺英文，倒也饒有趣味。這個新公學開了一年餘，畢業過一班學生。隨後他就留學美國七年，自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一七年。

大困難

我問先生生平遇着什麽大困難沒有？他說：「我生平不覺得有什麽大困難。說起來，將要留美以前在上海的時候，可算困難時候，那個時候差不多天天醉，醉了沿街打巡捕！」這樣看來，留美一行，居然把一個「醉漢」變成一個哲學家和文學家，我們倒要謝謝美國。

家庭狀況

我問先生的家庭是大家庭呢，還是小家庭？他說是小家庭。他的父母俱亡，三兄已故，他自己是「老四」。現有兩位小少爺，一位小姐早殤。大的小少爺九歲，在北京本在孔德學校肄業，讀了一年多法文，到上海後，因鄰近一帶沒有什麽好的小學，就友人家共請一位教讀，除中文算學外，也讀些英文玩玩。胡先生說「這個小孩子很好」。小的小少爺六歲，就在家裏讀讀，請胡先生的書記教。這位書記每天不過來兩三小時，幫幫鈔寫而已。那天胡太太已出門去看牙醫去。談話之間，上面說的那位「老家人」因事走進書房，胡先生指着他說：「這是我的廚子，也是我的僕人，一切由他包辦，此外沒有用老媽子。」……「我家裏異靜得舒服，像今天胡太太和幾個小孩子出去看醫生，家裏就只有我和他。」

特為本刊寫的一首古的新詩

適之先生的墨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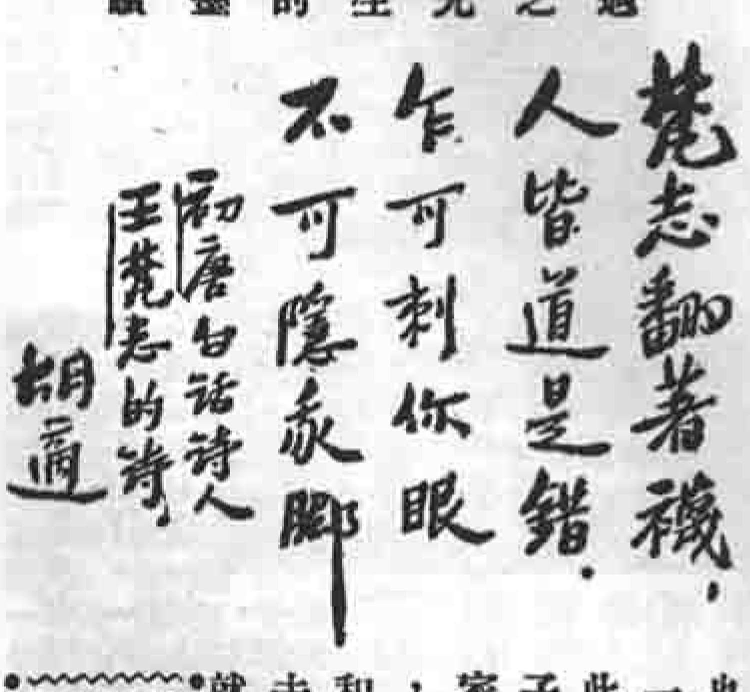

現在的日常生活

我問先生現在每

日做什麽事？他說每星期在光華大學敎授三小時，在東吳法科大學敎授三小時，這兩個地方每星期裏就費了他四個上午．此外都在家裏著書．我問每天大概著多少字？他說『不一定，像前幾天的四天裏面，連做三篇序，都很長，每日約三千字至六千字．昨天便玩了一天．』我覺得這種生活倒也舒服，著作得起勁的時候，就做；做得吃力高興歇歇，就玩個一天．但是這也看各人所處的情境，不能一概論的．

星期日的特別生活

我問先生星期日也休息嗎？他說星期日反而大忙．我問忙些什麽，他說星期日賓客來往不絕，其中有和尙，有軍人，有學生，有美術家．．．．．．形形色色，忙得不了．所以胡太太常笑他說．星期日好像大做其禮拜！星期日偶遇沒有賓客的時候，他還是照常著書．

娛樂

我問先生於著書之外，也有什麽其他的娛樂嗎？他說時間差不多全用於著書，非有人拉他去玩，簡直不想別的什麽娛樂．編著自己除愛看影戲外、近來又加了一種娛樂，就是喜歡跳舞．近來居然於星期日傍晚常到大華飯店去加入大跳而特跳．我便隨口問胡先生喜看影戲嗎？他說好幾年沒有看影戲．我又問喜歡跳舞嗎？他說：『跳舞我是很喜歡學的，但是沒有機會學會，現在年大，學不好了．』其實胡先生今年還不過三十七歲（胡太太比他大一歲）．我看他只認定著書是他的唯一娛樂．

適之先生的家庭

圖中是胡太太，胡先生的阿姪，還有兩個小的是胡先生的兩位公子．

北京

我問胡先生還有到北京去的意思嗎？他說他很喜歡北京的氣候，不過目前或有久居上海之意．上海書不夠看，他正在設法把藏在北京的書搬出來．我問先生和北京大學還有關係嗎？他說前年作歐游的時候，便與北京大學脫離關係了．

對於中國的觀察

後問先生對於中國前途的觀察，有何意見發表，他笑着說道：『我不談政治』．我說撇開政治而談社會，我覺得近年來我國社會在思想方面確有進步，你

以爲如何？他說：『近年來我國社會確有進步．只要有五年的和平，中國便大有可爲．』

本分人物

我說各國在思想界總有一二中心人物，我希望胡先生在我國也做一位中心人物，他說：『我不要做大人物．』我進一步問他：『那末要做什麼人物』？他說：『要做本分人物，極力發展自己的長處，避免自己的短處．……各行其是，各盡所能，是真正的救國．』

努力

我這次費了胡先生三刻鐘，承他臨時替生活週刊寫了一張古的新詩（即本期所刊墨蹟），最後我問他討了一張本身相片和一張家庭相片，與辭而別．握別的時候，胡先生還說他很佩服生活週刊的努力精神．

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晚十一時記．

丹麥的脚踏車世界

秋月

在『歌盆黑根』（Copenhagen 即丹麥的京城）有一種奇觀，就是滿街脚踏車之多，無以復加．商店都有特闢的地方，專備顧客停脚踏車之用．有幾條較大的街道，專備一個旁道作爲駛行脚踏車之用，別人不許加入．

學校課畢放學，商店及其他辦公處公畢的時候，街上的脚踏車立刻蹐滿，好像螞蟻一般成羣結隊飛駛過去．初次看見的人，往往以爲是什麼脚

踏車賽會，其實如圖中所示的那種現象，在『歌盆黑根』是好像『家常便飯』！

那個地方的人民幾於人人都知道使用脚踏車，他們好像生長在兩輪上面似的．他們使用脚踏車的靈便自如，好像是生在他們身上的兩足！他們許許多多人乘着脚踏車，夾在汽車裏走，警察說停就停，說走就走，一點不亂．

尤可異的，是他們有許多笨重的東西，也能放在車上帶着來來往往，備極便利．在街上常見這裏有一個女子乘着脚踏車，上面放了十幾個大包裹；那裏看見一個漆匠，也乘着脚踏車．車上帶着兩桶漆，幾把刷子，還加上一隻十二尺高的樓梯！

名著

我們對於西洋近代文明的態度

（中）

胡適

我們先從理智的方面說起．

西洋近代文明的精神方面的第一特色是科學．科學的根本精神在於求真理．人在世間受環境的逼迫，受習慣的支配，受迷信與成見的拘束，只有真理可以使你自由，使你強有力，使你聰明聖智；只有真理可以使你打破你的環境裏的一切束縛，使你戡天

，使你縮地，使你天不怕，地不怕，堂堂地做一個人。

求知是人類天生的一種精神上的最大要求。東方的舊文明對於這個要求，不但不想滿足他，並且常想裁制他，斷絕他，所以東方古聖人勸人要『無知』，要『絕聖棄智』，要『斷思惟』，要『不識不知，順帝之則』這是畏難，這是懶惰。這種文明，還能自詡可以滿足心靈上的要求嗎？

東方的懶惰聖人說：『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無涯，以有涯逐無涯，殆已。』所以他們要人靜坐澄心不思不慮，而物來順應。這是自欺欺人的誑語，這是人類的誇大狂。眞理是深藏在事物之中的；你不去尋求探討，他決不會露面。科學的文明教人訓練我們的官能智慧，一點一滴地去尋求眞理，一絲一毫不放過，一銖一兩地積起來，這是求眞理的唯一法門。自然（Nature）是一個最狡滑的妖魔，只有敲打逼拶可以逼她吐露眞情。不思不慮的懶人，只好永遠作愚昧的人，永遠走不進眞理之門。

東方的懶人又說：『眞理是無窮盡的，人的求知的欲望如何能滿足呢？』誠然，眞理是發現不完的。但科學決不因此而退縮。科學家明知眞理無窮，知識無窮，但他們仍然有他們的滿足：進一寸有一寸的愉快，進一尺有一尺的滿足。二千多年前，一個希臘哲人思索一個難題，想不出道理來，有一天，他跳進浴盆去洗澡，水漲起來，他忽然明白了，他高興極了，赤裸裸地跑出門去，在街上亂嚷：『我尋着了！我尋着了！』這是科學家的滿足。Newton, Pasteur 以至於 Edison 時時有這樣的愉快。一滴一點都是進步，一步一步都可以躊躇滿志。這種心靈上的快樂是東方的懶聖人所夢想不到的。

這裏正是東西文化的一個根本不同之點。一邊是自暴自棄的不思不慮，一邊是繼續不斷的尋求眞理。

朋友們，究竟是那一種文化能滿足你們的心靈上的要求呢？

其次，我們且看看人類的情感與想像力上的要求。

文藝，美術，我們可以不談，因爲東方的人，凡是能睜開眼睛看世界的，至少還都能承認西洋人並不曾輕蔑了這兩個重要的方面。

我們來談談道德與宗教罷。

近世文明在表面上還不曾和舊宗教脫離關係，所以近世文化還不曾明白建立他的新宗教與新道德。但我們研究歷史的人不能不指出近世文明自有他的新宗教與新道德。科學的發達提高了人類的知識，使人們求知的方法更精密了，評判的能力也更進步了，所以舊宗教的迷信部分漸漸被淘汰到最低限度，漸漸地連那最低限度的信仰—上帝的存在與靈魂的不滅—也發生疑問了。所以這個新宗教的第一特色是他的理智化。近世文明仗着科學的武器，開闢了許多新世界，發現了無數新眞理，征服自然界的無數勢力，叫電氣趕車，叫『以太』送信，眞個作出種種動地掀天的大事業來。人類的能力的發展，使他漸漸增加對於自己的信仰心，漸漸把向來信天安命的心理變成信任人類自己的心理。所以這個新宗教的第二特色是他的人化。智識的發達，不但抬高了人的能力，並且擴大了他的眼界，使他胸襟

闊大，想像力高遠，同情心濃摯。同時，物質享受的增加，使人有餘力可以顧到別人的需要與痛苦，擴大了的同情心，加上擴大了的能力，遂產生了一個空前的社會化的新道德，所以這個新宗教的第三特色，就是他的社會化的道德。

古代的人因為想求得感情上的安慰，不惜犧牲理智上的要求，專靠信心（Faith），不問證據，於是信鬼，信神，信上帝，信天堂，信淨土，信地獄，近世科學便不能這樣專靠信心了。科學並不菲薄感情上的安慰；科學只要求，一切信仰須要禁得起理智的評判，須要有充分的證據。凡沒有充分的證據，只可存疑，不足信仰。赫胥黎（Huxley）說得最好：

如果我對於解剖學上或生理學上的一個小小困難，必須要嚴格的不信任一切沒有充分證據的東西，方才可望有成績，那麼，我對於人生的奇秘的解決，難道就可以不用這樣嚴格的條件嗎？這正是十分尊重我們的精神上的要求。我們買一畝田，賣三間屋，尚且要一張契據，關於人生的最高希望的證據，豈可沒有證據就胡亂信仰嗎？

新詩

夢境

趙春第

美的夢境呀，
在我枯萎的心葉上，
漸漸地，輕輕地沃下一些人生的
甘露來，如小草般地滋榮了！

★ ★ ★ ★

呵……
生活的單調者呀，
市場上引吭高歌的叫賣者呀；
礮火聲中馳騁肉搏的勇士呀，
書案旁握管沉思的學者呀；
你塞外的征夫，
你閨中的少婦；
至少在這一瞥的夢境中，
得到相當同情的慰藉吧！
這實現宇宙的悲慘！
這無情世界的冷酷！
在這神奇萬能的夢境中，
總會將牠們驅逐淨盡，
不留一絲悲哀的殘迹在你腦中吧
！

★ ★ ★ ★

親愛的同情者呀！
這一瞥的夢幻，
終久模糊地快要消失了：
祇不過如曇花的一現呀！
努力呀，努力啊！
努力你的前程，
在現實悲哀的世界裏，
向着猙獰的惡魔們，
搖旗，喊吶！
鼓舞，狂奔！
還了我自由的樂土，
重新建一座實現甜美夢境的永久
境界！

一六，十一，十六，鎮江。

這種『拿證據來』的態度，可以稱為近世宗教的『理智化』。

從前人類受自然的支配，不能探

討自然界的祕密，沒有能力抵抗自然的殘酷，所以對於自然常懷着畏懼之心．拜物，拜畜生，怕鬼，敬神，『小心翼翼，昭事上帝』，都是因爲人類不信任自己的能力，不能不倚靠一種超自然的勢力，現代的人便不同了．人的智力居然征服了自然界的無數質力，上可以飛行無礙，下可以潛行海底，遠可以窺算星辰，近可以觀察極微．這個兩隻手一個大腦的動物……人……已成了世界的主人翁，他不能不尊重自己了．一個少年的革命詩人曾這樣的歌唱：

我。獨。自。奮。鬥，勝。敗。我。獨。自。承。當；
我用不着誰來放我自由，
我用不着什麼耶穌基督，
妄想他能替我贖罪替我死．

這是現代人化的宗教．信任天。不。如。信。任。人。，靠。上。帝。不。如。靠。自。己。．我們現在不妄想什麼天堂天國了，我。們。要。在。這。個。世。界。上。建。造。『人的樂國』．我們不妄想做不死的神仙了，我。們。要。在。這。個。世。界。上。做。個。活。潑。健。全。的。人。．我們不妄想什麼四禪定六神通了，我。們。要。在。這。個。世。界。上。做個有聰明智。慧。可。以。撒。天。縮。地。的。人。．我們也許不輕易信仰上帝的萬能了，我。們。卻。信。仰。科。學。的。方。法。是。萬。能。的。，人的將來是不。可。限。量。的。．我們也許不信靈魂的不滅了．我。們。卻。信。人。格。是。神。聖。的。，人。權。是。神。聖。的。．

這是近世宗教的『人化』．

但最重要的要算近世道德宗教的『社會化』．

古代的宗教大抵注重個人的拯救；古。代。的。道。德。也。大。抵。注。重。個。人。的。修。養。．雖然也有自命普渡衆生的宗教，雖然也有自命兼濟天下的道德，然而終苦於無法下手，無力實行，只好仍舊回到個人的身心上用工夫，做那內面的修養．越向內做工夫，越看不見外面的現實世界；越在那不可捉摸的心性上玩把戲，越沒有能力應付外面的實際問題．即如中國八百年的理學工夫，居然看不見二萬萬婦女纏足的慘無人道．明心見性，何補於人道的苦痛困窮！坐禪主敬，不過造成許多『四體不勤，五穀不分』的廢物！

> 吾未見所謂可畏者，吾不識畏之爲何物也．
> （訥爾遜）

近世文明不從宗教下手，而結果自成一個新宗教；不從道德入門，而結果自成一派新道德。十五十六世紀的歐洲國家簡直都是幾個海盜的國家，哥侖布，馬汲倫，郁芮克，一班探險家只是一些大海盜。他們的目的只是尋求黃金，白銀，香料，象牙，黑奴。然而這班海盜和海盜帶來的商人開闢了無數新地，開拓了人的眼界，抬高了人的想像力，同時又增加了歐洲的富力。工業革命接着起來，生產的方法根本改變了，生產的能力更發達了。二三百年間，物質上的享受逐漸增加，人類的同情心也逐漸擴大。這種擴大的同情心便是新宗教新道德基礎。自己要爭自由，同時便想到別人的自由，所以不但自由須以不侵犯他人的自由爲界限，並且還進一步去要求最大多數人的自由。自己要享受幸福，同時便想到別人的幸福，所以樂利主義的哲學家便提出『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』的標準來做人類社會的目的。這都是『社會化』的趨勢。

精思生智慧。（韓·愈·說）

有趣味的紀事

鄭毓秀女士自述

B. Van Vorst 記
彭望芬女士節譯

第六章　由廣州而香港

這本書篇幅很長，現請彭女士節譯最有精彩的部分，所以對於原文有很多節刪的地方。　編者

我母親在精神不愉快的時候，常常帶了我坐着轎子到山頂上去遊玩。山在廣州的郊外，那個時候婦女們坐轎子出門去，還要把轎簾放下，如其不這樣，以爲是有失面子的，所以我和母親，坐在轎子裏，走了多少路，到了什麼地方，是全然不知道的。有時覺得轎夫們走得比先前慢了，知道已到山路了。我們方才把轎簾打起，看看郊外和山麓的景色。鄉間的風景，最易使人流戀；綠油油的稻田，經微風噓拂着，起了波動，在曠野裏，一望無際，看去就好像海水一樣。抬頭望空曠遼闊的天，極目看遠處，忽隱忽現的山外的海水，竟使我起了玄想，想到海上的船隻，想到目光及不到的世界，想到居留在北京的我的父親，一時間，萬感紛集，到我小小的心弦上，終於沉默不發一言，轎夫抬着轎子依舊一步一步在荒郊上向着那座山的方向走去，不一刻到了山巔，我們就在這裏下了轎，經過了一片很大的園地，方才看見一所寺院，建築得非常壯麗，這是我小時隨着母親同享的快樂。

祖母很虐待我的母親，使她不能再留在廣州了；帶了我同我的哥哥姊姊們，動身到北京，去尋找我的父親，同行的除幾個忠厚的僕役外，還有我的叔父，沿途照料。我們先從廣州坐船到香港，廣州離香港不過一小時的路程，可是在這一小時路程中的形形色色，在從未離開過家門的我，已覺得非常新奇了。我們到了香港，先就擱在一家英國式的旅館裏，在這裏我遇到了一個歐洲人，這還是我第一

次看見外國人呢．他的舉動我覺得處處都非常希奇，不獨這個人，其他的種種事物也使我看了都好像在另一世界裏了．我們寄居在這旅館裏，很有許多親戚朋友們來訪問，照我看來，即他們一類的人，我都覺得和我們在廣州的兩樣；我在那時入世已經九年，可是勾留在香港三星期，我簡直已是另一個人了．他們常常領我到各處去玩，指給我看各種我所未曾前見的東西．有一次還引我到賽馬場去，在那邊遇到了許許多多外國人，就是那些中國人，也裝得非常入時，都是我見所未見的．我家也有幾所工廠在香港，我得了我母親的許可，由我們的親戚領我去參觀，他們指給我看廠中各種機器，更使我希奇得說不出話來！看那些機器工作時非常神速，我幾乎要疑心牠是活的東西；那時我智識程度的幼稚，現在自己想想也要失笑．廠裏辦事的也有英國人，他們和我親戚們用英語談話，我聽了眞是莫名其妙；說完他們重又把方才和外國人說的話翻譯給我聽，益使我覺得希奇得莫可名狀了．不信那些嘰哩咕嚕的言語，也可以譯成中國話來！

一位美國人嫁與一位中國人的自述（三十八）

鄒恩潤譯

我們因為章卿要到美國去做領事，家人平靜的生活，到這時候也幾忙了一點．我們差不多立刻就着手準備到美國去過我們的新生活．章卿盼望這個變更的實現，非常的高興，好像他是將要回到故鄉似的．我當時聽說就要到美國去，最初的感觸是心裏覺得異常的愉快，但是轉念之間，覺得我所愛的我所親暱的中國與家人及日常事物，要因此離開，又不免心裏難過．不過我表面上卻不得不現出歡悅的樣子，勿引起家人的不悅．然而我也不願太有歡悅的樣子，因為恐怕婆婆怪我以離開家人為快樂．

在這個將要動身到美國去的時期裏面，我見着我的中國阿翁．當時是在秋初的一天，那天天氣很好，章卿和我因事，往城裏去，回到家裏的時候，已經是下午．我們的轎子剛到大門口放下來的時候，看門的僕人就對章卿報告老太爺已經到家的消息．我一聽見這個消息，心裏怕得什麼似的．從前我第一次看見婆婆的時候，湊巧身上穿了一套中國式的衣服；這次遇見阿翁，卻湊巧身上不是穿中國式的衣服，卻穿了一套白色和藍色絲綢造的美國式衣服，頭上戴了一頂白邊的西式女帽，帽上還有黑絨，玫瑰花蕊等飾物．當時章卿自己呢，穿了一套白色法蘭絨的西裝，頭上戴了一頂巴拿馬的草帽．他下了轎，隨手把草帽和手杖交給僕人，我們一同走進了客堂，坐在婆婆旁邊有一個人立起來迎接我們．這個人就是我的中國阿翁．我看過去他是一個中等身材的長者，容貌嚴肅，面上鬍子剃得很乾淨，頭髮已經灰白．他身上穿了一件藍綢的袍子，上面加了一件黑色的馬褂，頭上戴着一頂尋常式樣的黑緞小帽．我當時看見他，正在不知所措的時候，他老人家的嚴肅的容貌忽然變為笑容可掬的態度，尤奇的是他也和婆婆第一次見我的時候一樣，居然也伸出

手來和我握手。我覺得這個時候阿翁對我殷懃握手，致辭歡迎，全是因爲我未回來以前，婆婆已把我的爲人告訴他，他的這種態度正是深信婆婆的表現。他和我握手行禮之後，就招呼我坐他剛纔坐的，婆婆旁邊的一張椅子；同時他自己和章卿就坐在我和婆婆的對面。這個時候，婆婆滿面笑容，對着我笑，表示她的異常愉快。我起先對於章卿的國風家俗總是懷疑，這個時候連阿翁都已見過，我覺得章卿的背景都已完全顯露出來給我看過了。我從前對於章卿的背景，心裏存着苦楚與恐懼的觀念，但是到了那個時候，我卻覺得仁愛而安穩。我最後還怕着看見阿翁，一見之後，也覺得沒有什麼可怕，自己也覺得可笑。

阿翁聽見他的孫子能說很流利的家鄉話，十分滿意，他常把他的孫子一同拉到他的身邊，每次至一小時之久，問他們許多話，試試他們的實際智識，或是告訴他們故事，給他們聽着取樂。至於我們的小女兒愛麗霞，阿翁也很愛她。愛麗霞真有趣，只要有人用簡單的中國話吩咐她，她已知道合着她的手，或是叉着她的手，深深的向人鞠躬。婆婆很覺得她的小孫女可愛，常說『這個小女孩和她的父親小時一樣！』阿翁聽見了，總表示同意，大笑一番。他們老夫婦兩位，雖然是舊式人物，都能彼此互愛互敬，成爲情投意合的伴侶，很使我看了感動。那個時候阿翁剛巧回家來陪伴婆婆，我覺得很愉快，因爲章卿和我不久就要攜帶三個小孩子離家，照中國的老俗，我們都應該住在一起的。

譯餘閒談：『容貌嚴肅』使人怕，『笑容可掬』使人悅。我國大多數家庭生活的最大缺憾就是充滿『嚴肅』之氣，大多數個人的毛病也是板着面孔，常帶幾分『嚴肅』之氣。老友陳霆銳先生從前在暨南學校教過商法，當時暨南的商科還在徐家匯松坡圖書館裏面。我當時有一天也因事到該校，被老友徐五衢先生拉着吃飯，據他說陳先生來上課的時候，常在校裏吃一頓午飯，他吃飯的時候，笑話連篇，說得大家笑哈哈，弄得滿座春風，大家的飯還未吃完就消化了！我以爲這種怡悅的音容，愉快的習性，不但是家庭生活的要素，也是社會生活的要素。『板面孔』的可厭朋友，不但不宜於良好的家庭生活；並且不宜於生存在社會裏面！

讀者信箱

一位將要結婚朋友的難題

金昌明

主筆先生：上月中寄來一封信，請你指導一件難解決的問題；但是到現在還沒有見你的公開答覆，想一定是郵局遺失了，但是他的婚期已經很近，所以我不得不再大略的說一遍，請先生想出一個解決的方法，使他不至走入迷途，眞是感激不盡！

老友黃君，年已二十餘，在某公司任職，月薪尚豐，故經濟已能獨立。於今春與方女士訂婚，她是一個某

女中學的一個高材生，故兩人尙能配合，大約就要結婚了。上月他對我說，結婚後有一個很難解決的大問題，因爲他的家庭，完全是一個舊家庭，現在他們倆結婚後，如同母親一同住，勢必新舊不合，家庭間就不免發生種種糾紛，使他們倆的愛情上不免受着影響。假使另立小家庭，他是一個獨子，除他以外，就沒有人來膳養他的雙親；而且他的父母也決不肯讓他隨隨便便的搬出去。 因此想到先生指導生活的一盞明燈，一定有一個穩善的方法來解決牠，引他入光明大道。

素來的貴刊對於大家庭制度，大肆攻擊；還有美國的小家庭的情形，時有記載，讀者們眞是受益無窮。不過據我的意見，最好把我國的那些先知先覺已經實行小家庭的一切經過情形記出來，讓我們後知後覺的來仿行。先生以爲如何？

十一．十三．

金先生的前次的信，我們的確未曾收到。他所提出的問題，的確是在中國目前提倡小家庭制度，或者不免遇着的一個重要問題。不過我們主張小家庭制度的目標，不是專對父母而言，我曾經屢次說過，和父母同居還不難，最難的是大家族裏夾着許多伯叔妯娌等等醞釀暗潮的分子。金先生的貴友旣是獨子，這層弊病已可免掉。這是可以注意的第一點。我們主張小家庭制度，特別注重在我們自己對於將來自己的子女實行，所以我也說過，我鑒於大家族的流弊太多，我自己的兒子，將來他自己如有力成室，一定要和他分居，決計不累他。但是對於我們本身的父母，也要斟酌情形。如他們還有許多小子女陪他們同住，我們可以自立的家庭不妨另立門戶，若像金先生貴友那樣極簡單的一父一母，確是特別的情形，不能一概而論。所以我替金先生的貴友打算，可以簡單說明如左：

（一）倘若那位朋友收入的『豐』眞是豐得可以，可以租貼隔壁的屋子兩所。一所父母住，由他母親主持一切；一所小家庭住，由他新夫人主持一切，如此可以保存小家庭的精神，可以就近省視父母。這是比較最好的方法。

（二）倘經濟力辦不到，只有一父一母，又須侍他奉養，只好住在一起。

（三）婆媳住在一起却是極難的事，但家裏人口如許簡單，沒有人從中挑撥，也許可以勉強相安。在此過渡時代，不妨試住，等到神氣不對，再設法住開也可。不過要分住，也要看那位朋友的經濟能力。

我們所理想的改革，當然是澈底的改革。但是我們自己對於自己的子女當然無問題。對於我們的老父母，同時還要顧到可能的範圍。

（編者）

生活第一卷合訂本
一冊一元二角
▲生活書店發行▼